

等 別：三等考試

類 科：檢察事務官財經實務組

科 目：稅務法規

考試時間：2 小時

座號：_____

※注意：(一)禁止使用電子計算器。

(二)不必抄題，作答時請將試題題號及答案依照順序寫在試卷上，於本試題上作答者，不予計分。

- 一、依我國加值型及非加值型營業稅法第 1 條規定，「在中華民國境內銷售貨物或勞務及進口貨物，均應依本法規定課徵加值型或非加值型之營業稅」。試說明何謂「銷售勞務」？如果主管機關為鼓勵或要求公民營大眾客運業者行駛偏遠路線，依一定公式計算合理營運成本與實際營運收入間差額補貼其虧損，試說明客運業者所受領之偏遠路線營運虧損補貼款項，應否繳納營業稅？（25 分）
- 二、何謂遺囑信託？其信託財產應否課徵遺產稅或贈與稅。假設遺囑信託中有土地一方，請說明該土地之地價稅稅率為何？（25 分）
- 三、甲公司因經營業務困難，積欠銀行借款本金\$300,000,000 及利息\$45,000,000。其中借款本金\$300,000,000 於 2 年半以前就已到期；利息中\$20,000,000，自從會計上認列「利息費用」及「應付利息」起，已逾 2 年，另應付利息\$25,000,000 尚未逾 2 年。甲公司申報營利事業所得稅時，未逾 2 年之應付利息\$25,000,000、已逾 2 年之應付利息\$20,000,000 及應付銀行借款本金，應如何處理？請就現行所得稅相關法令規定予以說明與評述。（25 分）
- 四、我國所得稅採兩稅合一制度，營利事業應依規定設置「股東可扣抵稅額」帳戶。試依現行規定，說明下列有關股東可扣抵稅額帳戶之計入或減除是否正確，如有錯誤請加以更正（理由不對不給分）：（25 分）
 - (一)營利事業每年暫繳稅款，應於繳納日計入股東可扣抵稅額帳戶。
 - (二)以受託人身分經營信託業務所繳納之營利事業所得稅及所獲配股利之可扣抵稅額，應於獲配股利日計入股東可扣抵稅額帳戶。
 - (三)營利事業於取得利息所得時被扣繳之稅款，應於被扣繳日計入股東可扣抵稅額帳戶。
 - (四)營利事業繳納之滯報金、怠報金、滯納金、罰鍰，應於繳納日計入股東可扣抵稅額帳戶。
 - (五)營利事業依章程規定，分派職工之紅利所含之稅額，應於分派日自股東可扣抵稅額帳戶減除。